

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1月30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于2020年2月3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会董事七人，实际到会董事七人，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先保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(一)会议以7票同意，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洽洽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二月三日